

证券代码：831754

证券简称：康能生物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康能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夏振荣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4,584,351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0.8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方鑫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,944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2.8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赵忠令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,17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4.5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陆素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,577,249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3.7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孝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汪志祥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徐婷婷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程海然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窦小佳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四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窦小佳先生，男，1988 年 02 月 12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。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5 月，于江苏省农业科学院食用菌组实习；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，任江苏天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；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3 月，任上海佳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；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，任南京金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项目专员；2014 年 3 月至今，历任江苏康能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工程师、总经理助理、总工助理、知识产权科主任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

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属正常换届选举，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工作正常开展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产生任何不良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康能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